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胡小姐

電話：06-2679751分機217

傳真：06-2682964

電子信箱：a00552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900859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益多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益多利”排卵體外試劑組（未滅菌）（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7214號）」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廠商回收驗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9年5月26日新北衛食字第1090944386號函轉據衛生福利部109年5月21日衛授食字第1090012967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廠商辦理旨揭產品回收驗章相關事宜。
- 三、藥物許可證資訊可至「西藥、醫療器材、特定用途化粧品許可證查詢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fda.gov.tw/mlms/H0001.aspx>）網頁查詢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南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臺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陳 怡